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公司同意将大功率风电机组关键零部件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予以结项。本次结项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1 年 3 月 29 日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57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8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143,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 66,001,494.83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076,998,505.1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业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华大彭”）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苏天会验[2011]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存储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要求，公司分别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亭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统称为“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募集资金按投资项目分别存放于专项账户，并会同保荐机构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其承销保荐业务已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承继及承接，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与四家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开立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专户用途	存续状态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3020003001563687	年产 8 万吨 2.5MW 以上 风电大型铸件扩建项目	原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408410100100284787		本次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支行	510558228896	年产 2000 套风电主齿轮 箱部件项目	原已销户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云亭支行	3022402026-3011002 4080	大功率风电机组关键零 部件工程技术研发中心 项目	本次销户

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对首发募投项目大功率风电机组关键零部件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2,193,358.69 元（含利息，实际余额以资金转出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22,193,358.69 元（含利息收入）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鉴于上述专户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于近日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予以注销。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公司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次两个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特此公告。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